

万向钱潮股份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向钱潮股份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以书面和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9 人，实参会董事 9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倪频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公司法、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《关于设立钱潮智造(芜湖)有限公司并注销万向钱潮股份公司芜湖分公司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开展需要，为增强经营活力，提升管理效率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新设钱潮智造（芜湖）有限公司，公司持有其 100%股权；拟注销万向钱潮股份公司芜湖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芜湖分公司”），芜湖分公司的资产转让给钱潮智造（芜湖）有限公司，业务及人员由钱潮智造（芜湖）有限公司承继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设立钱潮智造（芜湖）有限公司并注销万向钱潮股份公司芜湖分公司的公告》。

二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战略规划，为进一步整合资源，优化业务

结构，降低经营管理成本，提高资产运营效率，提升公司经营质量。
经审慎研究，公司拟注销全资子公司万向钱潮销售有限公司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三、以 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签订〈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关联董事倪频、潘文标、沈志军、许小建、李凡群回避表决）。

为促进公司区域内光伏发电项目合理、有序、高效开发，实现绿色、清洁能源的社会效益。经公司与普星聚能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普星聚能”）双方同意，本着平等、互利、诚信的原则，公司引进普星聚能作为优先光伏发电项目合作伙伴，并签订《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》，支持普星聚能在公司区域内（包含下属公司）投资开发光伏发电项目，并建立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，在合作中实现互利共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公司签订〈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万向钱潮股份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四日